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號  
承辦人：曾雅屏  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37  
傳真：(02)29689917  
電子信箱：shannon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68843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2120574\_112D240544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2學年度理解導向學習共同體原典讀書會  
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112學年度理解導向學習共同體學校實施計畫  
(辦理)。

二、旨案研習預計假本市中和區秀山國小校長室辦理，上學期4  
場次，下學期5場次，共計9場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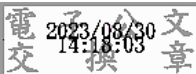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即日起至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，請有意參加  
人員逕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預定本工作坊招收  
30人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本課程具有連貫性，請報名參加者務必全程出席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錄取者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